



廈門大學人文學院青年學術文庫

先唐別集叙錄

胡 旭 ● 著

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

廈門大學人文學院青年學術文庫

先唐別集叙錄

胡 旭 ● 著

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

圖書在版編目(CIP)數據

先唐別集敘錄/胡旭著. —北京: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, 2011. 3
ISBN 978-7-5004-9611-3

I. ①先… II. ①胡… III. ①古典文學—專題目錄—中國—古代
IV. ①Z88: I2

中國版本圖書館 CIP 數據核字 (2011) 第 050118 號

責任編輯 張 林
特約編輯 周 明
責任校對 鄧曉春
封面設計 李尘工作室
技術編輯 戴 寬

出版發行 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
社 址 北京鼓樓西大街甲 158 號 郵 編 100720
電 話 010—84029450 (郵購)
網 址 <http://www.csspw.cn>
經 銷 新華書店
印 刷 北京君昇印刷有限公司 裝 訂 廣增裝訂廠
版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版 印 次 2011 年 3 月第 1 次印刷
開 本 710×1000 1/16
印 張 47
字 數 795 千字
定 價 98.00 元

凡購買中國社會科學出版社圖書, 如有質量問題請與本社發行部聯繫調換
版權所有 侵權必究

前言

—

何謂別集？按照一定的標準，將一個作者的全部或部分作品彙編在一起，這樣的作品集合，就是別集^①。個人作品的彙總意識，很早就出現了。《史記·司馬相如列傳》云：

相如既病免，家居茂陵。天子曰：“司馬相如病甚，可往從悉取其書；若不然，後失之矣。”使所忠往，而相如已死，家無書。問其妻，對曰：“長卿固未嘗有書也。時時著書，人又取去，即空居。長卿未死時，為一卷書，曰有使者來求書，奏之。無他書。”

不難看出，漢武帝已經有了彙總司馬相如作品的想法。然而，司馬相如的時代，著書是一件辛苦的事，一篇文章就要用去大量的簡牘。司馬相如作品廣受歡迎，所以殺青後即為人取去，以致家無餘書。即使漢武帝想彙總他的作品，也有一定的難度。漢武帝的這種想法，在別集形成的過程中，具有劃時代的意義。

漢成帝、漢哀帝在文化建設上也是頗有作為的君主，漢武帝的願望，

^① 徐有富先生云：“別集是按一定的體例將一位作者的作品彙編在一起的書。”見《先唐別集考述》，《文學遺產》二〇〇三年第四期。張可禮先生云：“別集是按照一定的體式把一個作者的詩文編輯起來的書籍。”見《別集述論》，《山東大學學報》二〇〇四年第六期。“體例”、“體式”，意思相近，“標準”則更準確。

在他們統治的時期成為了現實。《漢書·藝文志》云：

漢興，改秦之敗，大收篇籍，廣開獻書之路。迄孝武世，書缺簡脫，禮壞樂崩，聖上喟然而稱曰：“朕甚閔焉！”於是建藏書之策，置寫書之官，下及諸子傳說，皆充秘府。至成帝時，以書頗散亡，使謁者陳農求遺書於天下。詔光祿大夫劉向校經傳諸子詩賦，步兵校尉任宏校兵書，太史令尹咸校數術，侍醫李柱國校方技。每一書已，向輒條其篇目，撮其指意，錄而奏之。會向卒，哀帝復使向子侍中奉車都尉歆卒父業。歆於是總羣書而奏其《七畧》，故有《輯畧》，有《六藝畧》，有《諸子畧》，有《詩賦畧》，有《兵書畧》，有《術數畧》，有《方技畧》。今刪其要，以備篇籍。

這是中國歷史上第一次有意識、大規模地整理書籍。劉向已經將各種各樣的書籍分為六類，即六藝、諸子、詩賦、兵書、術數、方技，劉歆不僅完成了其父的未竟事業，還對這種分類進行了理論總結，這就是著名的《七畧》。後來班固以劉歆《七畧》為基礎，寫成了《藝文志》。在劉、班諸人歸納的六類書籍中，《詩賦畧》中的“屈原賦二十五篇”、“宋玉賦十六篇”、“司馬相如賦二十九篇”等作品集合，已接近於後來的別集。故姚振宗曰：“以余考之，（別集）亦始於劉中壘也。中壘《詩賦畧》五篇，皆諸家賦集、詩歌集，固別集之權輿。”此言很有分寸，強調了《詩賦畧》在別集形成過程中的開創意義，但並未說其就是別集。《詩賦畧》還只是一種初級的、籠統的文章分類，在文體的認識上還不夠明晰。然毫無疑問，這是別集的最早雛形。

東漢前期是別集形成的重要階段。漢章帝在中國古代別集形成過程中的作用，頗值得關注。《後漢書·馮衍傳》云：

（衍）居貧年老，卒於家。所著賦、誄、銘、說、《問交》、《德誥》、《慎情》、書記說、自序、官錄說、策五十篇，肅宗甚重其文。

這裏沒有提及別集編輯的問題，但是，強調漢章帝重視馮衍之文，並且從文體的角度詳細地列舉了馮衍之文的種類，相較於《詩賦略》，無疑又前進了一大步。漢章帝即位時，馮衍已去世，漢章帝因為愛好馮衍的文章，

而有意識搜羅、彙集過馮衍的作品，這實為別集形成過程中十分關鍵的一步。下一則材料更能說明問題。《後漢書·光武十王列傳·東平王蒼》云：

（建初八年）正月薨，詔告中傳，封上蒼自建武以來章奏及所作書、記、賦、頌、七言、別字、歌詩，並集覽焉。

所謂“集覽”，當指將劉蒼的作品彙集起來，供漢章帝閱讀。“集覽”之“集”，當為動詞，乃彙聚之意，但它顯然開啟了名詞性質的別集之“集”的概念之源。不少學者將此事看作中國古代別集編撰的正式開始，不無道理。漢章帝的愛好，對上層社會知識分子的影響是不容估量的。此後，別集漸次出現。《後漢書·列女傳》云：

（班）昭年七十餘卒，皇太后素服舉哀，使者監護喪事。所著賦、頌、銘、誄、問、哀詞、書、論、上疏、遺令，凡十六篇。子婦丁氏為撰集之，又作《大家贊》。

這則記載與上面的兩則記載，有了本質的不同。“撰集”相較於“集覽”，無疑更進了一步，有了編輯之意。此後，編撰別集大約成為一種常態，但應局限於上層知識分子。甚至到了建安時期，也要借助當權者的支持。如建安七子去世後，曹丕感時傷事，在《與吳質書》中云：“頃撰其遺文，都為一集。”之所以說此時別集不多，是因為此時的書寫工具和文字載體非一般人所能輕易獲得。由於此時適於書寫的高質量紙還很少，帛很昂貴，普通文人寫作文字的主要載體依然是簡牘^①。簡牘製作不易，流傳亦很麻煩，所以要編成一部別集，並使之流傳，對於一般人而言，不是一件易事。《金樓子》卷四《立言》云：“諸子興於戰國，文集盛於二漢，至家家有製，人人有集。”這顯然是一種想象和誇張的說法，忽略了別集發展過程中的實際情況。

東漢末年及三國時期，“撰集”的情況日漸增多，但所撰之“集”尚

^① 查屏球先生認為，紙的普遍使用和紙書的流行應在東漢中後期（二世紀中葉），到東漢末（三世紀初）進入了大發展時期，並於三國後期（三世紀中葉）完成了簡紙轉換。參《紙簡替代與漢魏晉初文學新變》，《中國社會科學》二〇〇五年第五期。

無一個約定俗成的概念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云：

別集之名，蓋漢東京之所創也。自靈均已降，屬文之士眾矣，然其志尚不同，風流殊別。後之君子，欲觀其體勢，而見其心靈，故別聚焉，名之為集。辭人景慕，並自記載，以成書部。

這只是一種推測，從東漢、三國時期的相關文獻來看，尚找不到當時有“別集”概念的任何蛛絲馬跡，因而《隋書·經籍志》認為別集之名為東漢所創的觀點，並不能令人信服。故章學誠《文史通義·內篇·文集》云：

自東京以降，訖乎建安、黃初之間，文章繁矣。然范、陳二史，所次文士諸傳，識其文筆，皆云所著詩、賦、碑、箴、頌、誄若干篇，而不云文集若干卷，則文集之實已具，而文集之名猶未立也。自摯虞創為《文章流別》，學者便之，於是別聚古人之作，標為別集，則文集之名，實仿於晉代。

章氏否定了《隋書·經籍志》的觀點，進而提出，別集的概念應該出現在西晉時期。尤其值得關注的是，章氏認為，別集的概念是在總集出現之後，作為一個相對的概念出現的。那麼，章氏的觀點是否科學呢？要解決這個問題，必須弄清《文章流別集》的性質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云：

總集者，以建安之後，辭賦轉繁，眾家之集，日以滋廣，晉代摯虞苦覽者之勞倦，於是采摘孔翠，芟剪繁蕪，自詩賦下，各為條貫，合而編之，謂為《流別》。是後文集總鈔，作者繼軌，屬辭之士，以為單奧，而取則焉。^①

① 從選入作家作品數量的角度來說，總集有兩種，一種只選入相關作家的部分作品，如《詩經》、《玉臺新詠》、《文選》等；另一種選入相關作家的全部作品，以集相次，《建安七子集》首創，《文章流別集》次之，南朝劉義慶的《集林》，明代張燮的《七十二家集》、張溥的《漢魏六朝百三名家集》等，皆屬此類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似未曾意識到前者。

此段記載，有若干值得關注之處：一、《文章流別集》是因為文學作品——尤其是辭賦——的大量出現才應運而生的。二、《文章流別集》的出現，是為了節省讀者的搜羅採摘之勞，而刻意將眾人之作彙聚在一起的，它無疑是有意識的總集編纂。三、《文章流別集》中的大量作品，是以作者來區分的，即自然地形成一部部別集。

顯然，就整體而言，《文章流別集》是一部大型總集，但其中單個作家的作品彙聚，又是別集。所謂“別”，就是區分的意思，即將此集與彼集區分開來。如果作家、作品的數量不多，區分是很容易的，不用過分地勞神費心。正因為有眾多作家的作品，所以區分就顯得非常必要。從這個角度來說，別集的概念的確是在總集出現之後而出現的。

從有編撰別集的想法，到編撰別集的行為，到別集文本的真正出現，再到別集概念的出現，經歷了比較漫長的時間。到了西晉中期，以摯虞《文章流別集》的出現為標志，別集始進入名實相符的階段。當別集編纂變得容易且形成風尚的時候，整理前人別集，是自然而然的事。先秦、兩漢、三國時期的一百七十餘部別集，大多是西晉到南朝齊、梁時期重新編撰的。

二

別集編撰之初，應當是有集名的。《藝文類聚》卷五十五《雜文部一·集序》云：

魏陳王曹植文章序曰：“……余少而好賦，其所尚也，雅好慷慨。所著繁多，雖觸類而作，然蕪穢者衆，故刪定別撰為《前錄》七十八篇。”

又如《三國志·吳書·薛綜傳》云：

凡所著詩、賦、難、論數萬言，名曰《私載》。

毫無疑問，曹植將自己的別集題名為《前錄》，薛綜將自己的別集題名為《私載》，兩者都是別集進行個性化題名的最早嘗試。但這種題名都

很隨機，甚至不雅馴，似乎沒有得到主流文化圈的接受。因而，在相當長的一段時期，別集題名相對單純，基本上都是在作家姓名後直接加上“集”字的方式，如《宋玉集》、《張衡集》、《潘岳集》、《謝靈運集》等。真正打破這個局面，並為後代學者廣泛認可的，是南朝齊代的張融。《南齊書·張融傳》云：

融自名集為《玉海》，司徒褚淵問《玉海》名，融答：“玉以比德，海崇上善。”文集數十卷，行於世。

張融給自己的集子取名《玉海》，著眼於某種意義，集名中融進了自己的道德取向和精神追求。他後來還給自己另外的兩部集子題名為《大澤集》、《金波集》，都是別有含義的。雖然張融在別集個性化題名方面廣為人知，但在隨後的漫長時間裏，卻並沒有多少繼承者。到了趙宋時期，始蔚為風氣，舉凡《伐檀集》（黃庶撰）、《丹淵集》（文與可撰）、《東堂集》（毛滂撰），無不與《玉海集》的題名方式大有淵源。

張融之後，另一個在別集題名上打破常規的，是梁代的王筠。《南史·王筠傳》云：

筠自撰其文章，以一官為一集。自洗馬、中書、中庶、吏部、左佐、臨海、太府各十卷，尚書三十卷，凡一百卷。行於世。

王筠創作甚豐，每任一官，皆有一集，遂以官名為集名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先唐諸集時，每於集前加職銜，如“晉東陽太守《袁宏集》”，大約此時習見的集名題寫方式為：朝代＋職銜＋姓名＋集，即《晉東陽太守袁宏集》。這種“蓋棺論定”式的題寫集名方式，顯然沒有為後代全面繼承，但集名用職銜在唐以降別集中屢見不鮮。

張融和王筠的別集題名方式，在整個先唐時期，並沒有產生很大的影響，然開創之功，是不可忽視的。

有一些先唐別集，集名與先唐其他別集的題名方式有異。如南朝齊代的褚淵之集，按當時習慣，當題為《褚淵集》，但《隋書·經籍志》中卻題為《褚彥回集》，這是唐人著錄此集時避唐高祖李淵之諱而改動的，所以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在著錄此集時，將其恢復原

貌：《褚淵集》。又如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東漢《王隆集》，但在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中卻著錄為《王文山集》，這是因為前者成書時，尚無唐玄宗李隆基，故無須避諱，而後者顯然是避李隆基諱。那麼兩《唐志》為什麼為李隆基避諱，卻不為李淵避諱呢？這是撰者的疏忽。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源於唐毋煗《古今書錄》，《古今書錄》實際上是《羣書四部錄》的簡編本。《羣書四部錄》修成於唐開元九年，避李隆基諱是理所當然之事。《舊唐志》成於五代，本無須避唐諱，但編撰者仍依《古今書錄》，著錄為《王文山集》，《新唐志》此條大約照錄《舊唐志》，沿襲了這個著錄方式。避諱所導致以作者之字為集名的做法，本是偶然的行為，但對後代集名的影響亦不容小覷，肇始了文人以字、號為集名的風氣——後人整理前人別集時，尤其喜歡這種題名方式，諸如《王仲宣集》（王粲撰）、《陸士衡集》（陸機撰）、《李太白集》（李白撰），無不導源於此。

先唐別集在遞相著錄的過程中，出現了不少明顯的誤訛。避諱是導致誤訛的一大原因。除了前面所舉的《褚淵集》、《王隆集》外，其他如《江智淵集》、《丘淵之集》、《韓顯宗集》等，都因避諱而改變集名，後代學者如不能明辨，則誤以為實有其人，遞相傳錄，貽害後學。字形相似導致的誤訛，也不鮮見。如三國魏別集中，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有《應璩集》，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、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未著錄《應璩集》，卻著錄《應瑗集》，二集時代相同，卷數一致，當有一誤。故逯欽立先生辨誤云：“瑗乃璩之訛。”^① 這樣的情況很多，如《何楨集》為《何楨集》之誤、《阮沖集》為《阮種集》之誤、《王祐集》為《王佑集》之誤、《劉訐集》為《劉訐集》之誤、《阮循集》為《阮脩集》之誤等，數量甚多。還有一些特殊情況導致的誤訛，難以類分。如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《夏侯靖集》，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、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著錄《夏侯靖集》，時代相同，卷數一致，當有一誤。考諸史籍，兩晉時期，無夏侯靖。《文館詞林》卷一百五十六有陸機《贈武昌太守夏少明詩》（六章），卷一百五十七有夏靖《答陸士衡詩》。逯欽立先生據此推斷出《隋志》之“夏靖”與《文館詞林》之“夏靖”為同一人的結論^②，故《夏侯靖集》為《夏靖集》之誤是可以斷

① 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·魏詩》卷八。

② 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·晉詩》卷五。

定的。此外，如《范宣集》一爲《范堅集》之訛、王筠《左右集》爲《左佐集》之訛，都各有具體的原因。這樣的錯訛，貽誤後世甚多，導致一些學者不得不作出辨正與澄清。

先唐別集在明代之前，已大量亡佚。明、清學者做了大量的輯佚、整理工作，集名也與先唐時期頗有不同。作家姓名後直接加上“集”字的題名方式，已被全面摒棄。常見的是以字、號題名，以官爵題名。這種變化的主要原因可能在兩個方面：一是特意要與此前——特別是先唐時期——的別集原有集名作出區分，以示重編之意。二是符合宋以來別集的題名習慣。明以降所重編的先唐別集集名，名稱繁多，如《諸葛亮集》在明後整理本中，就有十數個不同集名。其他如曹植、陶弘景、庾信等，集名亦多達五六種以上。這些集名都是流傳過程中，先後整理的重要標志，雖然畧顯紛繁，卻有區別的意義。

三

別集漸多後，很自然地出現了分類與著錄的問題。最早對別集進行著錄的，當爲西晉荀勗的《中經新簿》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云：

魏氏代漢，采掇遺亡，藏在祕書中、外三閣，魏祕書郎鄭默始制《中經》，祕書監荀勗又因《中經》，更著《新簿》，分爲四部，總括羣書。一曰甲部，紀六藝及小學等書。二曰乙部，有古諸子家、近世子家、兵書、兵家、術數。三曰丙部，有史記、舊事、皇覽簿、雜事。四曰丁部，有詩賦、圖讚、汲冢書。大凡四部，合二萬九千九百四十五卷。但錄題及言，盛以縹囊，書用緗素。至於作者之意，無所論辯。惠懷之亂，京華蕩覆，渠閣文籍，靡有子遺。

鄭默對書籍分類的標準，已難盡知，但由於荀勗的分類標準是在鄭默的基礎上更進一步，二者淵源不難想見。然荀勗雖然粗畧地分出了甲、乙、丙、丁四部，但就丁部而言，範圍依然過大，與後代的集部並不完全對應。其中最大的問題，是將汲冢書置於其中。汲冢書出土於晉太康初，主要是經、子、史類書籍。雖然如此，《中經新簿》的貢獻依然是很大的，它有意識地將別集置於一個專門的領域，離完全獨立只有

一步之遙。

但是，這一步之遙，走得卻非常辛苦。東晉初，著作郎李充整理國家所存書籍時，僅得三千另十四卷，與西晉時期相比，存留僅十之一、二，以致無須再進行四部分類，而直接以甲、乙次之。如此直至百餘年後的劉宋元嘉時期，書籍積累到六萬多卷時，謝靈運制《四部書目》^①，復以四部次之。劉宋末年，王儉撰《四部書目錄》，大約當時書籍增加很多，必須重編目錄加以區分。這兩部書目應當有一定的淵源，但關於其具體分類，卻無從得知。值得注意的是，王儉還編了一部《今書七志》，以《經典志》、《諸子志》、《文翰志》、《軍書志》、《陰陽志》、《術藝志》、《圖譜志》來區分當代書籍^②。王儉對經典書籍和當代書籍的不同區分，表現出他在四分法和七分法選擇上的矛盾心理。這種心理在齊梁時期廣泛存在而莫衷一是，如齊永明中，祕書丞王亮、祕書監謝朓編制國家書目，又一次用了四分法，題名《四部書目》。梁天監中，任昉、殷鈞撰《四部書目錄》，劉遵撰《梁東宮四部目錄》，劉孝標撰《梁文德殿四部目錄》，皆用四分法。看起來四分法似乎有取代七分法的趨勢，然而隨後卻出現了影響甚大的阮孝緒《七錄》。客觀而言，《七錄》是對王儉《今書七志》的某種改造。這裏不想探討它在中國目錄學史上的意義，只強調一點，即《七錄》正式明確將別集歸為單獨一類，謂之《文集錄》。就現有目錄學文獻而言，這是將文集專門歸類的最早記載。隨後，無論書籍分類標準如何變化，別集成為單獨一類，卻再也沒有變過。

由於上述諸目錄皆已亡佚，我們已難盡知先唐別集在其中的著錄情況。現存最早系統著錄先唐別集的書目，是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。從著錄的具體情況來看，態度是客觀、嚴謹的，它不僅著錄了唐初所能見到的先唐別集，還對照梁代的其他目錄學著作，指出先唐別集在梁代的實際著錄及在唐初的存佚狀況^③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對先唐別集的著錄，比較系統，

① 一說《四部書目》作者為殷淳。參來新夏《古典目錄學淺說》，中華書局一九八一年出版。

② 也有人認為《今書七志》著錄古往今來所有書籍。參王重民《中國目錄學史論叢》，中華書局一九八四年出版。

③ 清人作諸史《藝文志》補編者，鈔錄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“梁本”時，多以《七錄》代之，此誤矣。唐初所見梁本，不盡出於《七錄》，亦有其他目錄，甚至有陳代目錄所著錄之梁本。姚振宗認為，梁本當指宋、齊、梁、陳四代書目。詳參《隋書經籍志考證·敘錄》。

且基本以實際經眼為依據，集名、卷數等多來自第一手資料，故權威性是不容置疑的。

從南朝梁末到唐初，戰亂頻仍，兵燹水火，導致書籍損毀慘重。如梁元帝時期，江陵一地藏書約七萬卷，周師入郢，盡數焚之。又如唐初消滅王世充政權後，盡收古籍，以船載之，溯河而上，行經砥柱時，舟覆漂沒，所存十不一二。其他方面的損毀，不計其數。《隋書·經籍志》編纂時，號稱書籍總數一萬四千多部，八萬九千餘卷，但重複極多，實際只有五萬八千一百五十二卷^①。所以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的別集數量，與先唐別集實際數量相比，顯然有很大的差距。

唐開元七年，唐玄宗下詔，令公卿士庶之家，所有異書，官借繕寫。因此徵集了大量書籍。九年，命殷踐猷、王愷、韋述、余欽、毋煥、劉彥真、王灣、劉仲等重修成《羣書四部錄》二百卷。後毋煥又畧為四十卷，名為《古今書錄》，大凡五萬一千八百五十二卷。在這次廣徵天下典籍的過程中，《隋書·經籍志》中未曾著錄、或雖著錄但亡佚較多的一些先唐別集又得面世，被《羣書四部錄》和《古今書錄》重新著錄。因為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實際上就來源於《古今書錄》，所以它對先唐別集的著錄，與《隋書·經籍志》對先唐別集的著錄，存在着入錄與否及卷數不一等方面差異。

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是著錄先唐別集的又一部重要史志，但它並未明確交代著錄來源。而且，唐中後期戰亂對書籍的損毀，也相當嚴重：

安祿山之亂，尺簡不藏，元載為相，奏以千錢購書一卷，又命拾遺苗發等使江淮括訪。至文宗時，鄭覃侍講，進言經籍未備，因詔祕閣搜採，於是四庫之書復完，分藏於十二庫。黃巢之亂，存者蓋渺。昭宗播遷，京城制置使孫惟晟斂書本軍，寓教坊於祕閣，有詔還其書，命監察御史韋昌範等諸道求購，及徙洛陽，蕩然無遺矣。

按照這個說法，唐末書籍所存無多，先唐別集也不例外。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之所以鈔錄毋煥《古今書錄》，大約也是當時資料匱乏之

^① 據《隋書·經籍志》經、史、子、集四部統計。

故。這種局面在北宋前期修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時有多少改變，難以盡知。與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相比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著錄先唐別集時，除了像《隋書·經籍志》那樣將帝王、諸侯王分置各朝外，編次相同之處較多，這不免令人懷疑二書在別集著錄上的淵源。另一個疑點是，較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編撰較早的《崇文總目》，在先唐別集的著錄方面，卷數亦與它有相當的差異。但要因此懷疑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一定是鈔錄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，目前依據還遠遠不夠。畢竟，北宋前期有一系列崇文政策，在書籍搜集上卓有成效，在編制《崇文總目》時，官藏典籍已達三萬餘卷。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的編撰，尚在其後，應有較為充分的資料基礎。

《新唐書》之後，全面著錄先唐別集的，是南宋初年鄭樵所作的《通志·藝文畧》和明代末年焦竑所作的《國史經籍志》。我們不敢斷定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鈔錄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，但基本可以斷定《通志·藝文畧》鈔錄了《隋書·經籍志》，只在少數別集的著錄上參考兩《唐志》和其他典籍。之所以下這個結論，是因為靖康之亂實際上是存世書籍的又一場浩劫。《宋史·藝文志》述及此事云：

當時之目為部六千七百有五，為卷七萬三千八百七十有七焉。迨夫靖康之難，而宣和館閣之儲，蕩然靡遺。

雖然南宋政權採取搜訪遺闕，廣徵典籍的政策，但在南渡初期那種國破家亡、民生凋敝的艱危時局中，這個政策的實際效果，是令人懷疑的。鄭樵一生，正處在兩宋之交，《通志》的編撰又在晚年，即南宋初期，正是書籍喪亡元氣大傷的時候，加上他本人一生不仕，僻居鄉隅，未必有機會親見朝廷諸閣之書。如果以個人或地方所藏，來著錄天下典籍，此乃不可思議之事，不借助史志目錄及大型官修書目，《通志·藝文畧》是很難完成的。

《國史經籍志》對先唐別集的著錄，絕大多數是鈔錄《通志·藝文畧》，少量鈔錄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和《新唐書·藝文志》，似乎基本不參考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。在鈔錄《通志·藝文畧》的時候，缺乏足夠的辨正，甚至把其中的錯誤也一並鈔錄下來。焦竑著錄先唐別集的不足，一是不注重第一手資料，二是不注意考辨是非。對此，《四庫總目提要》云：“顧其

書叢抄舊目，無所考核。不論存亡，率爾濫載。古來目錄，惟是書最不足憑。世以竝負博物之名，莫之敢詰，往往貽誤後生。其譎詞炫世，又甚於楊慎之《丹鉛錄》矣。”批評雖然嚴厲，卻是符合實際的。

除了上述這些史志以外，一些官、私書目，也著錄了部分先唐別集。最值得一提的，是長期在日本流傳的《日本國見在書目錄》。此書為日本學者藤原佐世於寬平年間（八八九—八九七）奉敕編纂，正處在《隋書·經籍志》與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之間，其文獻價值之高，不言而喻。此書著錄先唐別集，與《隋志》、兩《唐志》相較，無論是集名或卷數，都頗有差別。目前還不能確定《日本國見在書目錄》和兩《唐志》在著錄的先唐別集上，哪一個更準確，但此書非同一般的參考意義，則是不容置疑的。

南宋時期的若干私人書目，如晁公武的《郡齋讀書志》、尤袤的《遂初堂書目》、陳振孫的《直齋書錄解題》等，也著錄了一定數量的先唐別集。但這個數量與《隋志》、兩《唐志》等著錄相比，完全不可同日而語。到兩宋之交，先唐別集的亡佚，到了非常嚴重的程度，除了曹植、陶潛等一些大家、名家之外，中小作家之集大多不見著錄。明人在先唐文獻輯佚方面所做的努力，是眾所周知的，其中自然也包括先唐別集。以薛應旂、汪士賢、張燮、張溥等為代表的明代學者，對先唐別集的輯佚，做了許多卓有成效的工作。與此相應的，是一大批書目的涌現，從中可以大致發現先唐別集的源流。清代學者沿著這個方向，進一步拓展、完善了明人的工作。先唐部分別集的輯佚、整理、保存、流傳等情況，大多是這些書目記載下來的。

自阮孝緒《七錄》以來，分類的明確，進一步規範了別集的體例，也在一定程度上提高了別集的地位。著錄的專門化，則提供了別集形成之後的一系列基本信息。

關於先唐別集的理論探索，近年來有數篇論文，典型者如徐有富先生的《先唐別集考述》、張可禮先生的《別集述論》、胡大雷先生的《論先唐別集的編撰、編次及目錄書歸類的文學史意義》等^①，討論均較深入。諸位先生著墨較多處，本文從畧。先唐大家、名家的別集，新中國成立以來，部分得到整理，本書對這方面的成果盡量關注，並予以體現。

^① 徐、張二文，已見前注。胡文見《寧夏師範學院學報》二〇〇八年第一期。

先唐別集距今時間較久，亡佚甚多，流傳複雜，版本繁多，面面俱到地敘錄，是不大容易做到的，其中必定還有不準確甚至錯誤的認識、判斷，不過筆者並不打算就此停止，對先唐別集的探索，一定還會繼續下去。

胡旭

二〇〇九年十月於廈門浪琴苑

凡 例

一、本書考述對象，原則上爲唐前別集。雖入唐而傳統視爲唐前者，亦入列。如沈婺華之《沈后集》，沈后虽唐贞观初尚存，然世以陈后主皇后視之，故予敘錄。有爭議而難以確定者，亦入列。如《隋書·經籍志》著錄陳沙門《釋髡集》六卷，釋髡或即爲由南北朝入隋進而入唐之釋慧暕，然難以遽定，亦加敘錄。

二、入選之集，盡量按照作者卒年確定其所在朝代，並以此爲據，確定其別集所在朝代。如《陶淵明集》，依《隋書·經籍志》歸入南朝宋，而不依傳統習慣歸入東晉。又如《蕭琮集》，《隋書·經籍志》歸其集於梁，其人實已入隋，故本書不依《隋志》，而徑歸其入隋。但開國帝王（或類似情形）之集不循此例，一般置於其所創朝代之首。如曹操爲漢人，《魏武帝集》置於魏；司馬懿爲魏人，《晉宣帝集》置於晉。

三、一代之中，諸集編次大致以時間爲序。出於歸類的需要，仿《舊唐書·經籍志》之形式而略作改變，依次爲帝王集、諸侯王集、士人集、婦女集、佛道人士集。

四、本書考述的別集指詩集、文集、詩文合集。包括先唐人原編本和後人輯本兩類。後人輯本包括當今輯、校、註本，視其學術性之強弱，予以詳畧。

五、《全上古三代秦漢三國六朝文》和《先秦漢魏晉南北朝詩》是彙集先唐文人之文和詩的最全輯本，單獨視之，亦爲獨立詩集和文集，故亦著錄其輯錄篇（首）數。歷史上相關詩文輯本如《歷代文紀》、《古詩紀》、《全漢三國晉南北朝詩》等，基本上已被上述二書取代，故不予敘錄。

六、本書以著錄先唐別集最爲集中的《隋書·經籍志》、《舊唐書·經